

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 2020 年部门预算

一、部门概况

苏孟乡位于金华市区南部。东与雅畈镇为邻，南和东南毗邻安地镇，西接长山乡，西北靠秋滨街道，北与三江街道相接，东北濒临武义江，隔江与多湖街道相望。乡政府驻地苏孟村，面积 44.6 平方千米，辖 15 个行政村，3 个社区居民委员会，常住人口 24447 人，流动人口 14373 人。乡政府内设党政综合办（财政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增挂驻村部管理中心）、综合信息指挥室（平安建设工作办公室）、村镇建设管理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管理办公室（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等机构。

（一）主要职能

1. 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推进乡镇农村党建与单位党建、行业系统党建、区域化党建共建互动，统筹抓好辖区内新领域新业态新群体党建工作。强化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加强基层意识形态工作。

2. 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和辖区建设规划，参与辖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规划；指导乡村振兴工作；配合做好城市有机更新工作，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统筹做好企业服务工作、优化投资环境、指导经合社“三资”管理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

3. 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村（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落实人力社保、医保、退役军人、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方面相关政策。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和“基层治理四平台”建设，推进“无差别全科受理模式”向乡镇、村（社区）延伸；加快实现政务服务就近办、网上办、简化办。

4. 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环境卫生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等工作，承担组织领导、推进实施、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职能；落实辖区内相关行政事务常态化管理；统筹协调区域内相关力量，协调市场监督管理、应急管理、城市管理、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生态环境保护等力量，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5. 领导基层自治。发挥行政村（社区）党组织在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推进社会主义基层协商民主建设，做好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工作，发挥村（居）民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主体作用，提高基层自治整体水平。

6. 维护安全稳定。负责辖区平安建设、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管理、社会稳定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有效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加快推进高水平社会治理。坚持重心下移、力量下沉、保障下倾，实现区域综合治理网格化、一体化，提高公共安全体系精细化水平。

7. 动员社会参与。坚持以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动员指导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行政村（社区）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引导辖区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区域

内各种社会力量为乡镇、行政村（社区）发展服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预算包括：苏孟乡人民政府本级预算、所属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365便民服务中心预算。

二、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 2020 年收支总预算 3778.67 万元。

（二）关于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 2020 年收入预算 3778.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83.05 万元，占 84.2 %；政府性基金收入 595.62 万元，占 15.8 %。

（三）关于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 2020 年支出预算 3778.67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9.08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3.43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8.9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3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1.2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76.7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78.12 万元、农林水支出 831.52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2.3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8.83 万元、其他支出 50.00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058.61 万元，占 28.0 %；日常公用支出 196.37 万元，占 5.2%；项目支出 2523.69 万元，占 66.8%。

（四）关于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778.67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83.0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595.62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9.08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3.43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8.9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3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1.2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76.7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78.12 万元、农林水支出 831.52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2.3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8.83 万元、其他支出 50.00 万元。

（五）关于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

年拨款 3183.05 万元，比 2019 年执行数减少 1040.64 万元，主要是 2020 年年初预算有部分上级转移支付未下达。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439.08 万元，占 45.2%；公共安全（类）3.43 万元，占 0.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68.95 万元，占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48.35 万元，占 14.1%；卫生健康支出（类）81.22 万元，占 2.5%；节能环保支出（类）76.78 万元，占 2.4%；城乡社区支出（类）82.50 万元，占 2.6%；农林水支出（类）831.52 万元，占 26.1%；交通运输支出（类）12.39 万元，占 0.4%；住房保障支出（类）88.83 万元，占 2.8%；其他支出（类）50.00 万元，占 1.6%。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事务 3 万元，主要用于人大代表活动以及人大事务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事务 898.41 万元，主要用于乡政府本级的基本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事务 165.44 万元，主要用于苏孟乡政府 365 便民服务中心的基本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事务 359.23 万元，主要用于全乡重点工作以及开

展各项业务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事务8万元,主要用于苏孟乡纪检委开展工作的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事务5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事务3.43万元,主要用于人民调解补助支出。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事务10万元,主要用于公共图书馆运行支出。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事务1.5万元,主要用于非遗百村行文化活动支出。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事务57.45万元,主要用于文化站免费开放、电子阅览室开放、新建农村文化礼堂(社区文化服务中心)补助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事务276.99万元,主要用于乡政府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事务0.6万元,主要用于乡政府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事务 0.36 万元,主要用于乡政府 365 便民服务中心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事务 42.27 万元,主要用于乡政府本级行政事业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事务 21.13 万元,主要用于乡政府本级行政事业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事务 107 万元,主要用于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站)运行补助及重阳节老人慰问等方面的支出。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事务 1.07 万元,主要用于严重精神病障碍者的监护支出。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事务 2 万元,主要用于计划生育四项手术技术经费支出。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事务 40.21 万元,主要用于村级卫计服务员报酬以及开展计划生育工作支出。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事务 14.5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在职人员

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2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事务 5.27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在职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2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事务 6.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在职、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补助缴费支出。

（2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事务 11.63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24）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事务 76.78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环卫队伍建设支出。

（2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事务 40 万元，主要用于垃圾中转站运行经费支出。

（26）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事务 42.5 万元，主要用于村（社区）专职网格员补助、网格员信息专项经费支出。

（2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事务 86.9 万元，主要用于松材线虫等有害生物防控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事务 1 万元，主要用于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支出。

(29) 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 事务 30 万元, 主要用于景区村庄奖励经费支出。

(30)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 事务 22.19 万元, 主要用于省级以上公益林补助专项经费支出。

(31)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 事务 6 万元, 主要用于山林消防专项经费支出。

(32) 农林水支出(类) 水利(款) 其他水利支出(项) 事务 182.78 万元, 主要用于山下村水库项目、河道及水域保洁专项经费以及水利项目补助经费支出。

(33) 农林水支出(类) 农村综合改革(款)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 事务 482.65 万元, 主要用于村书记主任、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补助经费、离任村主职干部生活补助经费以及村级便民服务中心运行经费支出。

(34) 农林水支出(类) 农村综合改革(款)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 事务 20 万元, 主要用于集体经济薄弱村项目补助支出。

(35) 交通运输支出(类) 公路水路运输(款) 公路养护(项) 事务 2.55 万元, 主要用于农村公路(乡、村道) 养护支出。

(36) 交通运输支出(类) 邮政业支出(款) 邮政普遍服务与特殊服务(项) 事务 9.84 万元, 主要用于村邮站运行专项经费支出。

(37)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事务 88.83 万元, 主要用于乡本级工作人员住房

公积金缴纳支出。

(38)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事务 50 万元,主要用于欠薪周转金支出。

(六) 关于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54.9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58.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96.37 万元,主要包括:会议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 关于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595.62 万元,比 2019 年执行数减少 4840.74 万元,主要是 2020 年年初预算有部分上级转移支付未下达。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 595.62 万元,占 1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事务 200 万元,主要用于集镇建设专项经费支出。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事务 395.62 万元,主要用于危房治理改造专项经费、清扫保洁经费、闲置土地管理专项经费支出。

(八) 关于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5.99 万元,下降 100%,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外事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0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长(或下降)0%,无增减变化。主要是由于因公出国(境)费用的不确定性,预算不分解到具体单位,由开发区管委会实行总量控制。

2. 公务接待费:2020 年度公务接待费预算不分解到具体单位,通过下达预算控制数,实行“预留”方式安排,不直接下达预算指标。2020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比上年下降 100%,主要是 2020 年度公务接待费预算不分解到具体单位。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0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长(或下降)0%,无增减变化。

(九)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0年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68.53万元，比2019年预算增加96.64万元，增长134.43%，主要是调整了预算口径，将转业士官及其他长期聘用人员列入公用经费预算口径。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应急机要通信用车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行政执法专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所有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部门财政拨款重点项目共计6个，项目为山下村水库项目、集镇建设专项经费项目、村书记主任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补助项目、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站)运行经费项目、清扫保洁经费项目、危房治理改造专项，金额为1206.38万元。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指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公共财政预算科目未明确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用于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指用于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9.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指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

2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指用于图书馆的支出。

2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指用于举办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的支出。

2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指用于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

费。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指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2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项）：指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30.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指用于计划生育服务方面的支出。

31.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3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3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上述项目之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36.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指用于农村环境保护方面的支出。

3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用于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38.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指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饮水、环境、卫生、教育以及文化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9.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40.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4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指用于病虫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4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

（项）：指用于农业质量标准制定、实施和监督，投入品监管、残留监控，农产品质量认证、普查、标准化生产示范等方面的支出。

4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4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指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4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指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4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47.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及党支部的补助（项）：指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48.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指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支出。

49.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指公路养护支出。

50. 交通运输支出（类）邮政业支出（款）邮政普遍服务与特殊服务（项）：指邮政普遍服务与政策性业务等方面的支出。

5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

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5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指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本镇主要用于企业欠薪周转金支出。

附件：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金华市婺城区苏孟乡人民政府

2020 年 5 月 28 日